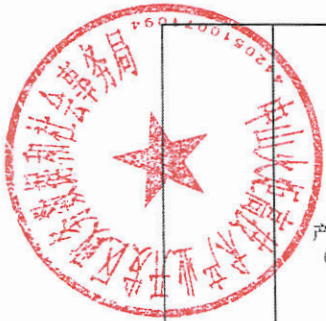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 代码	项目名称	东西部协作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2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扣分依据及说明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7	7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提交自评材料，但自评表填写不够完整，如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均未填写；自评表填写预算调整后金额203万元，根据提供的调剂函，调剂金额150万元，调剂后预算金额应为275万元（年初预算425万元），但过程资料不够齐全，缺少对驻村帮扶人员的监督考核文件。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3	项目实施参照《关于印发〈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支出管理制度〉的通知》（中开社〔2022〕18号）进行资金和项目预算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制度内容较为全面。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年初预算批复425万元，预算有结余，调整150万余于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更新工程，预算调整率35.29%。有预算调整文件，但预算调整是由于该项目预算资金有结余，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缺少对于驻村帮扶人员服务质量的考核计划和监督管理记录文件。扣3分。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项目实施参照《关于印发〈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支出管理制度〉的通知》（中开社〔2022〕18号）进行资金和项目预算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制度内容较为全面。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资金按照规定的用途支出，资金拨付有相关申请和批复文件，资金支出较为规范。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6		年初预算批复425万元，调剂150万元给其他项目，调剂后预算金额27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45.65万元，支出率52.96%，预算执行率较低。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5	52	项目产出数量指标为“2022年帮扶工作任务”，没有细化为具体指标，难以考核。且项目资金支出率52.96%，可见年初绩效目标设置过低，造成预算偏高。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帮扶工作。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已完成的工作完成质量较好。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8		根据补充提交的自评报告，项目的实施对促进帮扶地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有一定促进作用。但设置的效益指标“推动帮扶地区乡村振兴建设，促进帮扶消费”没有量化，难以考核。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项目的实施是依据《火炬开发区组团2022年东西部协作工作要点》实施，项目的实施对促进帮扶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具有可持续效益。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4		设置满意度指标，提供水城区人员满意度调查，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但问卷内容较为简单，未体现具体帮扶内容。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上年没有纳入绩效评价。
合计	—	—	100	—————		82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项目依据《火炬开发区组团2022年东西部协作工作要点》实施，2022年年初预算批复425万元，调剂150万元给其他项目，调剂后预算金额275万元，预算调整率35.29%，实际支出金额145.65万元，支出率52.96%，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帮扶工作人员生活补助、调研、宣传等费用支出。项目自评表填写不够完整，经综合评价得分为82分，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方面 1. 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准确，调整较高。年初预算批复425万元，预算有结余，调整150万余于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更新工程，预算调整率35.29%。 2. 缺少对于驻村帮扶人员服务质量的考核计划和监督管理记录文件。 （二）资金管理方面 年初预算批复425万元，调剂150万元给其他项目，调剂后预算金额27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45.65万元，支出率52.96%，预算执行率较低。 （三）绩效表现方面 1. 项目产出数量指标为“2022年帮扶工作任务”，没有细化为具体指标，难以考核。且项目资金支出率52.96%，可见年初绩效目标设置过低，造成预算偏高。 2. 设置的效益指标“推动帮扶地区乡村振兴建设，促进帮扶消费”没有量化，难以考核。且缺少满意度佐证材料。 （四）自评工作方面 自评表填写不够完整，如项目实施管理情况均未填写；自评表填写预算调整后金额203万元，根据提供的调剂函，调剂金额150万元，调剂后预算金额应为275万元（年初预算425万元）。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项目管理方面 1. 压实年初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建议根据年初帮扶工作计划和帮扶标准合理测算预算金额，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落实预算编制主体责任。 2. 建议制定帮扶工作质量考核制度，并加强对帮扶工作的日常管理和记录，如驻村人员日常工作台账、工作人员工作打卡记录等。 （二）资金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预算管理制度》中预算编制及执行要求，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提高资金支出效率。 （三）绩效表现方面 1. 建议根据帮扶工作内容，设置项目产出及效益指标，产出数量指标：帮扶人员数量、发动村（社区）参与对口帮扶数量、调研次数，时效指标：帮扶完成时间，质量指标：帮扶人员出勤率； 2. 建议根据帮扶日的和帮扶协议内容，细化项目效益指标，如：对接帮扶项目数量、促进两地交流活动次数、帮扶农产品销售等指标，并对应提供佐证材料。 （四）自评工作方面 建议完善绩效自评表，核对预算调整数据，准确完整填写绩效自评表；完善项目质量考核制度，并做好项目过程记录。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
评审组：赵崇熙、陈芙蓉、祁华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 代码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预算金额 (万元)	6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及依据及说明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7	7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并提交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填写较为完整，但过程材料不够完整，缺少采购的月饼和腊肠的验收报告。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6	项目实施依据《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告》（粤民福〔2011〕22号）、《广东省民政厅办公室转发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粤民办函〔2022〕118号）、《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山市临时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中府办〔2021〕43号）等管理办法实施，项目制度建设较为完整。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项目无调整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根据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其余项目验收由采购管理员组织，财务负责人、分管领导、使用科室参加。通过验收是采购项目结算、付款的必要条件，验收人应当签署验收意见和验收结论，并承担相应责任。”但采购的月饼和腊肠均没有提供验收报告，制度执行有待加强。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项目财务制度较为健全，按照《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支出管理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项目资金支出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资金用途符合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9		项目预算690万元，实际支出513.74万元，支出率7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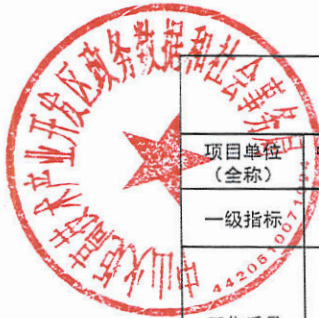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55	项目完成发放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68户100人、慈善超市发放购物卡196人、（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3人、危房改造2户、中秋节、春节慰问4193人、散居特困人员补助13人、购买第三方服务为特困老人提供生活照料护理服务7人、集中供养16人、临时救助费6人、正常离任村（社区）生活补贴发放568人次，但未提供预计需要发放的人数数据，难以判断完成率。且从项目支出率较低来看，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设置偏低。考虑困难群众属于动态数据，实行动态管理，数量并不是固定的，数据预计有一点难度，酌情扣1分。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补贴资金均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支付，未发生延误，时效性较好。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根据支出明细，补贴发放未发生错发、多发、漏发现象。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解决困难群众的生活困难问题，维护社会稳定。但设置的指标未量化，难以考核，酌情扣4分。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项目实施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减少困难群众因生活困难而投诉上访事件，具有可持续性。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补充提供各类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项目满意度较高。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上年度未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合计	—	—	100	—————		88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项目主要是通过对生活困难人员、正常离任村（社区）等人员发放补贴或慰问金，解决困难群众的生活困难问题，维护社会稳定。项目预算690万元，实际支出513.74万元，支出率74.45%。项目自评资料较为完整，但存在缺少前期预计发放补贴人数、效益指标未量化，难以判断项目实际产出及效益完成率的问题。经综合评价项目得分88分，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方面 根据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其余项目验收由采购管理员组织，财务负责人、分管领导、使用科室参加。通过验收是采购项目结算、付款的必要条件，验收人应当签署验收意见和验收结论，并承担相应责任。”但采购的月饼和腊肠均没有提供验收报告，制度执行有待加强。 （二）资金管理方面 项目预算690万元，实际支出513.74万元，支出率74.45%，预算执行率较低。 （三）绩效表现方面 1. 未提供预计需要发放人数数据，难以判断完成率。且从项目支出率较低来看，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设置偏低。 2.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解决困难群众的生活困难问题，维护社会稳定。但设置的指标未量化，难以考核。 （四）自评工作方面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并提交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填写较为完整，但过程材料不够完整，如采购月饼、腊肠缺少验收报告。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项目管理方面 建议单位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要求，对采购项目质量进行验收，提高过程管理规范性。 （二）资金管理方面 建议做好年初预算，压实预算支出明细。该项目是常规项目，应根据往年数据预测本年度需要补贴发放人数，压实预算。并及时申请调减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绩效表现方面 1. 建议自评核表绩效目标预期值填写按照年初预算各类补贴人数填写，并提供各类人数测算依据。 2. 建议社会效益指标设置：困难人员基本生活保障率、困难人员上访情况，并对应提供佐证材料。 （四）自评工作方面 建议完善项目过程记录文件，如采购物品签收单、购买第三方服务为特困老人提供生活照料护理服务的台账和质量考核资料等。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
评审组：赵崇熙、陈美蓉、祁华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 代码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851.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依据及说明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6	6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自评表填写较为完整、规范,但存在效益指标设置不够量化,缺少相关效益佐证材料的问题。
预算执行过程 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1	项目按照《中山市残疾人保障办法》《关于发放残疾人生活津贴的通知》、《关于2022-2025年提高我市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的通知》《中山火炬开发区残疾人全托服务实施方案》等文件执行,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项目无调整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项目主要为补贴资金的发放,根据补充资料,区残联每年至少两次对补贴对象进行全员身份核定,一是3-4月,对两项补贴对象进行身份认定,需要对对象在APP做人脸识别;二是8-10月,对全体持证残疾人进行基本状况调查,在APP上传对象信息。另外,残疾人很多补贴的发放均在系统进行审批,名单由系统生成后,发各社区进行核对,包括对人员迁出、迁入、死亡、身份转变等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再发放补贴。单位制度执行及监管较为规范。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项目财务制度较为健全,按照《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支出管理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项目资金支出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资金用途符合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项目年初预算1851.8万元,实际支出1754.85万元,支出率94.76%。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51	项目实际完成24030人次享受残疾人生活津贴、11946人次享受重度护理补贴、429人次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721人次享受一户多残补贴等补贴的发放，但未提供预计需要发放人数数据，难以判断完成率。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补贴资金均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支付，未发生延误，时效性较好。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根据支出明细，补贴发放大部分未发生错发、多发、漏发现象，但6月份残疾人生活津贴发放存在部分发放不成功的情况。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提高残疾人康复水平，但设置的指标未量化，难以考核，酌情扣4分。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项目实施有利落实民生保障，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具有可持续性。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3		根据《2022年火炬开发区残疾人服务政策满意度调查报告》，发放调查问卷70份，满意度100%，但满意度只有对政策整体的满意情况三个选项，没有针对资金发放及时情况、政策内容设置问题，不够合理，酌情扣2分。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上年度未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合计	—	—	100	—————		88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残疾人事业经费主要是依据《关于发放残疾人生活津贴的通知》《关于2022-2025年提高我市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的通知》《中山火炬开发区残疾人全托服务实施方案》等文件标准执行，对残疾人发放各类补贴，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项目年初预算1851.8万元，实际支出1754.85万元，支出率94.76%。项目自评表填写较为完整，但存在产出缺少预期目标数据对比，效益指标未量化，难以考核等问题。经综合评价项目得分88分，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绩效表现方面 1. 未提供预计需要发放补贴人数数据，难以判断完成率。 2. 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提高残疾人康复水平，但设置的指标未量化，难以考核。且满意度问卷较为简单，不够全面。 （二）自评工作方面 存在效益指标设置不够量化，缺少相关效益佐证材料的问题。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绩效表现方面 1. 建议自评核查表绩效目标预期值填写按照年初预算各类补贴人数填写，并提供各类人数测算依据。 2. 建议根据项目内容完善社会效益指标设置，如：困难人员基本生活保障率、困难人员上访情况，并对应提供佐证材料。 （二）自评工作方面 建议完善项目过程记录文件，如购买第三方服务为特困老人提供生活照料护理服务的台账和质量考核资料等。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审组：赵崇熙、陈奕馨、祁华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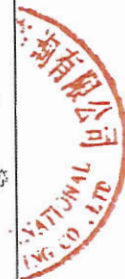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 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 代码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777.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依据及说明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6	6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并提交自评材料，但农业类采购服务核查表填写不完整，“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里面大部分内容空白，没有描述项目具体实施管理情况；部分项目过程质量考核资料不够全面。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25	1. 民政类购买服务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较为齐全，主要包括：《火炬区社工管理制度》《火炬开发区长者饭堂管理制度》等制度； 2. 农业类购买服务项目业务管理制度未提供，扣1分。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预算及项目无调整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1. 民政类购买服务：根据《火炬开发区社会工作服务管理制度》，对居家养老社工服务需建立日常工作监管和定期考核相结合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并对社工进行考核。 2. 农业类购买服务：根据《同安围海堤绿化管养服务项目》合同，项目需要开展季度考核和验收，但缺少相关考核记录。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具有《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支出管理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内控制度》。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1. 民政类购买服务项目资金支出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资金用途符合规定； 2. 农业类购买服务项目资金支出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资金用途符合规定。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9		项目年初预算1777.41万元，实际支出1362.51万元，支出率76.66%。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7	49	1. 民政类购买服务：项目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类服务工作，提供相关工作总结，服务单位工作台账，产出数量达到要求。 2. 农业类购买服务：指标未根据具体明细内容细化，部分项目（如绿化管养及保洁项目）没有提供第三方服务工作台账，难以确定实际产出数量完成情况。扣3分。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1. 民政类购买服务：各项工作按照合同要求完成。 2. 农业类购买服务：各项工作按照合同要求完成。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1. 民政类购买服务：按照合同要求开展相关服务，补充提供相关工作质量考核记录，质量达标。 2. 农业类购买服务：缺少绿化管养、保洁等项目验收报告，难以判断质量达标情况，酌情扣2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益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4		1. 民政类购买服务：项目无经济效益，不应设置经济效益指标，设置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指标均为定性描述，没有设置预期值，难以与实际情况进行对比，判断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4分。 2. 农业类购买服务：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有效保障有害生物防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没有量化，也没有明确考核标准，扣2分。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项目实施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可以为居民提供更好地社工服务、食品安全、维护城市绿化和环境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1. 民政类购买服务：根据提供的各类服务满意度调查，各类服务满意度均在95%以上。 2. 农业类购买服务：项目受益群体为公众，补充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较高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考核，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1. 民政类购买服务：“购买社工服务”2021年绩效评价得分为93，评价等级为优，“仙鹤园运营”2021年绩效评价得分为80分，评价等级为良，“火炬开发区社区康园中心居家康复服务”2021年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均高于35分。 2. 农业类购买服务：上年未纳入绩效自评考核。
合计	—	—	100	—————		80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项目主要包括民政类购买服务和农业类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年初预算1777.41万元，实际支出1362.51万元，支出率76.66%。其中民政类购买服务主要用于居家安全系统、购买社工服务、社区长者餐饮服务（长者饭堂）、购买退役军人社工服务、颐康中心综合项目物业管理服务、火炬区社区康园中心采购项目物业服务、火炬区社区康园中心居家康复服务、火炬开发区公墓（仙鹤园）物业管理费，农业类购买服务主要用于公园道路绿化管养、保洁、动物防疫、农产品检测等费用支出。项目自评表填写不够全面、农业类购买服务佐证材料缺少较多，经综合评价得分为80分，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方面 农业类购买服务：根据《同安围海堤绿化管养服务项目》合同，项目需要开展季度考核和验收，但缺少相关考核记录。 （二）资金管理方面 项目年初预算1777.41万元，实际支出1362.51万元，支出率76.66%，支出率较低，造成财政资金沉淀，影响资金使用效益。 （三）绩效表现方面 农业类购买服务：指标未根据具体明细内容细化，部分项目（如绿化管养及保洁项目没有提供相关验收及第三方服务工作台账，难以确定实际产出数量及效益完成情况。 （四）自评工作方面 1. 农业类采购服务核查表填写不完整，“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里面大部分内容空白，没有描述项目具体实施管理情况。 2. 缺少对第三方服务质量监督记录，农业类部分项目缺少项目验收及产出效益佐证材料。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项目管理方面 建议督促服务机构做好项目台账管理，完善对购买服务的日常监督和服务质量考核，并在以后年度将服务质量考核结果与服务费用支付进行挂钩，有效约束服务机构提高服务质量。 （二）资金管理方面 建议做好年初预算，压实预算支出明细。该项目是综合类项目，应在年初预算安排时明确项目明细和预算，根据项目合同情况预计实际需要支付费用，并及时申请调减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绩效表现方面 建议根据支出内容细化产出及效益指标，并对应提供佐证材料。如产出指标：绿化管养服务面积、抽检样品数量，验收合格率；效益指标：重大动物疫病发生次数为0、设备完好率等。 （四）自评工作方面 1. 建议完善核查表内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2. 建议补充对购买服务的日常监督记录、质量考核佐证材料及相关产出及效益佐证材料。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
评审组：赵崇煦、周华、祁华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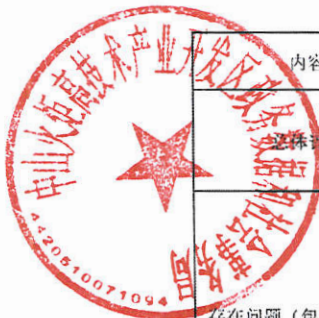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 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 代码	项目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预算金额 (万元)	2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及依据说明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6	6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并提交自评材料，但自评表填写不够完整，如民政工作类自评表“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只填写指标名称，没有填写预期值及实际完成情况，其他项目也存在类似问题。项目实施过程佐证材料不够齐全，例如开展宣传活动缺少参与人次等效益佐证材料。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27	项目采购参照《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内控制度》执行，但缺少项目管理制度，如复耕工程、森林灭火工作没有具体实施办法。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项目无调整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项目部分经费为二次分配，该部分资金有相关会议纪要，无需合同；农业类耕地恢复项目有相关合同、监理及验收报告，项目制度执行及监管较为规范。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项目资金按照《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内控制度》执行，制度较为健全。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用途符合合同规定，但由于缺少年初预算编制明细，难以判断实际支出是否按照年初计划执行，酌情扣1分。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0		项目年初预算240万元，实际支出196.44万元，支出率81.8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47	项目自评表中产出数量指标部分（民政工作类）没有设置预期值，难以判断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项目均在2022年度完成，但前期没有实施计划时间要求，难以判断完成时效性。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民政类、农业类未设置质量指标，河长类质量指标“完成宣传工作、河长制公示牌维护更新工作”设置不合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4		项目的实施对社区建设有一定的促进作用，但未根据项目内容设置可量化社会效益指标，也缺少相关效益的佐证材料。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项目属于延续性项目，项目经费支出主要是一些社区宣传、维护工作经费支出，实施具有一定可持续性。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提供满意度调查，各类项目满意度较高。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80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由社区建设工作类、河长工作类、农业工作类、民政工作类四类项目构成，项目年初预算240万元，实际支出196.44万元，支出率81.85%。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宣传、图斑监测费用、森林防火工作经费等支出。项目自评材料整理不够规范，自评表填写不够完整，实施过程及绩效完成情况佐证材料不够全面，经综合评价得分为80分，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方面 缺少项目管理制度，如复耕工程、森林火灾工作没有具体实施办法。 （二）资金管理方面 项目年初预算240万元，实际支出196.44万元，支出率81.85%，支出率较低，造成财政资金沉淀，影响资金使用效益。且由于缺少年初预算编制明细，难以判断实际支出是否按照年初计划执行。 （三）绩效表现方面 1. 项目自评表中绩效指标部分（民政工作类）没有设置预期值，难以判断实际完成情况。 2. 民政类、农业类未设置质量指标，河长类质量指标“完成宣传工作、河长制公示牌维护更新工作”设置不合理。 3. 未根据项目内容设置可量化社会效益指标，也缺少相关效益的佐证材料。 （四）自评工作方面 自评表填写不够完整，如民政工作类自评表“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只填写指标名称，没有填写预期值及实际完成情况，其他子项目也存在类似问题。项目实施过程佐证材料不够齐全，例如开展宣传活动缺少参与人次等效益佐证材料。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项目管理方面 建议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制定农村环境整治项目管理制度，规范各类项目管理。 （二）资金管理方面 建议做好年初预算，压实预算支出明细。该项目是综合类项目，应在年初预算安排时明确项目明细和预算，根据项目合同情况预计实际需要支付费用，并及时申请调减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绩效表现方面 1. 建议根据资金分配情况，有侧重的设置项目产出及效益指标。本项目中农业类、社区建设类和河长类支出较多，建议产出指标设置为：图斑监测面积，森林防火人员数量、宣传场次、验收合格率等指标，效益指标可设置为宣传活动参与人数、森林火灾0发生、复耕复垦面积等。 2. 建议根据项目实施效果对应提供佐证材料，如有奖问答后台参与人数统计、宣传物品签收表、宣传片收看人次、群众满意度调查等。 （四）自评工作方面 1. 建议完善核查表内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2. 建议完善项目制度，并提高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做好项目过程管理记录，如签收表、验收、结算、满意度等。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
评审组：赵果贤、李江、王清青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6 月 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 代码	项目名称	老年福利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3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扣分依据及说明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7	7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自评表填写较为完整，但“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中产出指标指标名称内容与实际完成情况中均是产出效益情况混在一起，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区分产出和效益。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4	项目制度较为健全，依据《中山市高龄老人津贴发放管理办法》《火炬开发区（中山港街道）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中山火炬开发区殡葬管理暂行规定》《中山市社区居家养老“大配餐”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实施。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0		根据自评表，项目有调整预算，长者饭堂原从“老年福利经费”中列支，后根据财政要求调至“政府购买服务经费”中列支，1-2月从“老年福利经费”列支，3-11月从“政府购买服务经费”中列支，但未提供预算调整申请批复文件。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根据补充的居家养老服务台账和服务考核评估材料，项目单位按照要求对项目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验收，制度和监督较为规范。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项目财务制度较为健全，按照《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项目资金用途符合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存在个别项目支付时间与合同要求不符的情况，如《老年人服务项目协议》签订时间为2022年1月10日，合同要求“第一期在协议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总款的50%，即225000元”，发票开票日期为2月9日，支付凭证其支付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超出合同要求支付时间。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8		年初预算批复1590万元，调剂后预算1390万元，实际支出977.30万元，支出率70.31%。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54	居家养老完成预期目标95%，高龄津贴完成预期目标值100%，丧葬补助完成预期目标值100%。其中居家养老未完成预期目标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下半年疫情的影响。但根据项目调整后预算执行率来看，项目年初预期目标值偏低。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项目时效指标预期目标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项目完成时间符合预期。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项目设置质量指标不规范，没有设置采购服务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8		项目的实施可以更好地为社区老人提供服务，提高社区老人幸福感和生活质量，2022年火炬开发区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被评为市示范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但社会效益指标设置未量化，难以判断实际完成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项目的实施有助于积极培育助老志愿者，积极参与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老年人参与感及自我价值感，让老年人老有所为，具有发展可持续性。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根据项目提供的满意度问卷统计，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均高于95%。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2021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评价得分为85.34，“颐康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综合运营经费”评价得分为85分，“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均高于35分。
合计	—	—	100	—————		85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老年福利经费项目主要包括居家养老、高龄津贴和丧葬补助三个方面，2022年项目年初预算批复1590万元，调剂后预算1390万元，实际支出977.30万元，支出率70.31%。项目的实施可以更好地为社区老人提供服务，提高社区老人幸福感和生活质量，但项目自评表绩效指标填写不够规范，经综合评价得分为85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方面 根据自评表，项目有调整预算，长者饭堂原从“老年福利经费”中列支，后根据财政要求调至“政府购买服务经费”中列支，1-2月从“老年福利经费”列支，3-11月从“政府购买服务经费”中列支。但未提供预算调整申请批复文件。 （二）资金管理方面 1. 2022年项目年初预算批复1590万元，调剂后预算1390万元，实际支出977.30万元，支出率70.31%，支出率较低。 2. 存在个别项目支付时间与合同要求不符的情况，如《老年人服务项目协议》签订时间为2022年1月10日，合同要求“第一期在协议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总款的50%，即225000元”，但根据支付凭证其支付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超出合同要求支付时间。 （三）绩效表现方面 1. 居家养老未完成预期目标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下半年疫情的影响。但根据项目调整后预算执行率来看，项目年初预期目标值偏低。 2. 社会效益指标设置未量化，难以判断实际完成率。 （四）自评工作方面 自评表“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中产出指标指标名称内容与实际完成情况中均是产出效益情况混在一起，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区分产出和效益。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项目管理方面 补充项目预算调整申请及批复文件，并说明调整原因。 （二）资金管理方面 1. 建议做好年初预算，压实预算支出明细。对于由于不可预测原因导致的资金结余，应及时申请调减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建议签订合同时，做好风险规避，由于项目使用的是财政资金，资金审批存在一定时间要求，应在合同内设定免责条款，规范支付风险。 （三）绩效表现方面 1. 绩效目标设置应与资金匹配，申请预算调减的同时应同步调整绩效目标，提高项目目标完成率。 2. 建议根据项目支出内容和目标合理区分并设置产出及效益指标，如长者学堂产出指标可设置为开展课程数量，效益指标可设置为参加课程老人数量；又如长者饭堂运营服务项目，产出指标可设置为长者饭堂数量、饭堂运营时长，效益指标可设置为：长者饭堂用餐人次、安全事故发生率、满意度等指标。 （四）自评工作方面 建议完善绩效自评表填写，按照自评培训要求合理规范填写各部分内容。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
评审组：赵崇煦、陈芙蓉、祁华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